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年产 80 万套汽车配件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温岭市聚能电机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2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4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9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5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34
六、结论	36
附表.....	38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80 万套汽车配件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209-331081-07-02-325059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箬横镇广场路 76 号		
地理坐标	121 度 31 分 31.002 秒，28 度 24 分 19.478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33—071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080	环保投资（万元）	39
环保投资占比（%）	3.6	施工工期	/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2378.6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拟建地位于温岭市箬横镇广场路 76 号，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不在《温岭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所划定的生态红线内，不在当地饮用水源、风景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范围内，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为：环境空气质量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地表水水环境质量目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声环境质量目标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本项目对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采取了规范的处理、处置措施，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污染物的排放，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采取本环评提出的相关防治措施后，企业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提供，用水来自市政供水管网。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符合能源资源利用上线和水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浙（2019）温岭市不动产权第 0053948 号），不涉及基本农田、林地等，满足温岭市土地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拟建地位于温岭市箬横镇广场路 76 号，根据《温岭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温政发〔2020〕33 号），属于“台州市温岭市箬横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 ZH33108120080”。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该管控单元的环境准入清单要求，具体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见表 1-1。 表1-1 温岭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th><th>本项目情况</th><th>是否符合</th></tr> </thead> <tbody> <tr> <td>空间布局约束</td><td>优化完善区域产业布局，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鼓励对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进一步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逐步提高区域产业准入条件。重点加快园区整合提升，</td><td>本项目从事汽车配件生产，主要生产工艺为冲压成型、机械加工、清洗防锈、检测等，属于二类工业项目。企</td><td>符合</td></tr> </tbody> </table>			“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空间布局约束	优化完善区域产业布局，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鼓励对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进一步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逐步提高区域产业准入条件。重点加快园区整合提升，	本项目从事汽车配件生产，主要生产工艺为冲压成型、机械加工、清洗防锈、检测等，属于二类工业项目。企	符合
“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空间布局约束	优化完善区域产业布局，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鼓励对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进一步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逐步提高区域产业准入条件。重点加快园区整合提升，	本项目从事汽车配件生产，主要生产工艺为冲压成型、机械加工、清洗防锈、检测等，属于二类工业项目。企	符合								
空间布局约束	优化完善区域产业布局，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鼓励对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进一步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逐步提高区域产业准入条件。重点加快园区整合提升，	本项目从事汽车配件生产，主要生产工艺为冲压成型、机械加工、清洗防锈、检测等，属于二类工业项目。企	符合								
空间布局约束	优化完善区域产业布局，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鼓励对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进一步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逐步提高区域产业准入条件。重点加快园区整合提升，	本项目从事汽车配件生产，主要生产工艺为冲压成型、机械加工、清洗防锈、检测等，属于二类工业项目。企	符合								
空间布局约束	优化完善区域产业布局，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鼓励对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进一步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逐步提高区域产业准入条件。重点加快园区整合提升，	本项目从事汽车配件生产，主要生产工艺为冲压成型、机械加工、清洗防锈、检测等，属于二类工业项目。企	符合								
空间布局约束	优化完善区域产业布局，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鼓励对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进一步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逐步提高区域产业准入条件。重点加快园区整合提升，	本项目从事汽车配件生产，主要生产工艺为冲压成型、机械加工、清洗防锈、检测等，属于二类工业项目。企	符合								

		完善园区的基础设施配套，不断推进产业集聚和产业链延伸。优化已经形成的镇北和镇西两个工业区块，其中镇西区块设主要布局轻加工业及紫菜、蔬菜等农产品加工业。调整优化产业结构，积极推进企业转型升级，完善产业准入制度，依法淘汰落后产能。合理规划居住区与工业功能区，在居住区和工业区、工业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活绿地等隔离带。	业与周边居住区有道路或绿化带隔开，园区内的厂房之间设有绿化带。	
污染物排放管控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 加强污水处理厂建设及提升改造，推进工业园区（工业企业）“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所有企业实现雨污分流。实施工业企业废水深度处理，严格重污染行业重金属和高浓度难降解废水预处理和分质处理，加强对纳管企业总氮、盐分、重金属和其他有毒有害污染物的管控，强化企业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全面推进重点行业 VOCs 治理和工业废气清洁排放改造，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全面执行国家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深入推进工业燃煤锅炉烟气清洁排放改造。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	本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排放严格落实总量控制制度。厂区实现雨污分流，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纳入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固废经分类收集、暂存后，妥善处置。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定期评估沿江河湖库工业企业、工业集聚区环境健康风险，落实防控措施。相关企业按规定编制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重点加强事故废水应急池建设，以及应急物资的储备和应急演练。强化工业集聚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设施设备建设和正常运行监管，落实产业园区应急预案，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	本项目实施后，要求企业储备应急物资（如灭火器、沙袋等），加强应急演练等以满足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推进重点行业企业清洁生产改造，大力推进工业水循环利用，减少工业新鲜水用量，提高企业中水回用率。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要求，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生产过程中不使用煤炭，满足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符合
本项目从事汽车配件生产，主要生产工艺为冲压成型、机械加工、清洗防锈、检测等，属于二类工业项目。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内的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开发效率的要求，因此本项目符合温岭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2.1 项目概况

温岭市聚能电机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等，企业拟投资 1080 万元，利用位于温岭市箬横镇广场路 76 号的闲置工业厂房，并购置数控机床、加工中心、冲床、液压机、清洗机等国产设备，实施年产 80 万套汽车配件技改项目。

2.2 项目报告类别判定

本项目从事汽车配件生产，采用冲压成型、机械加工、清洗防锈、检测等工艺，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2019 年修订）及其注释中规定的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不涉及汽车整车制造，不涉及汽车用发动机制造，不涉及电镀工艺，不使用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因此评价类别为报告表，具体见表 2-1。

表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节选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项目类别				
三十三、汽车制造业 36				
71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	汽车整车制造（仅组装的除外）；汽车用发动机制造（仅组装的除外）；有电镀工艺的；年用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10 吨及以上的	其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

2.3 项目组成

表2-2 项目组成

序号	工程组成		建设内容
1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共 3 层）	企业利用位于温岭市箬横镇广场路 76 号的闲置工业厂房进行生产，生产厂房主要布置数控机床、加工中心、液压机、冲床、清洗机等，具体见表 2-7。
2	辅助工程	办公楼（共 5 层）	北面厂房 2-5F
3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由当地供水管网供水。
		排水系统	项目所在地具备截污纳管条件，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附近河道。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相关标准限值）后纳管，最终由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外排。
		供电系统	由区域市政电网供电。

4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清洗油雾收集后由 1 套静电除油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以上的排气筒 DA001 高空排放。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进行预处理后纳管。
		固废暂存处置	一般固废堆场需按规范要求落实，一般固废堆场位于生产厂房 1F 东侧，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面积约为 30m ² ；危废仓库位于生产厂房 1F 东侧，面积约为 35m ² ，做到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各类固废分类收集堆放。一般固废收集后出售，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5	储运工程	物料运输储存
6	依托工程	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	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设计日处理污水 1 万 m ³ ，出水执行《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准Ⅳ类标准。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危险废物	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处置

2.4 主要产品及产能

表2-3 主要产品及产能

序号	产品名称	产能	备注
1	汽车配件	80 万套/年	主要为汽车外壳，主要生产工艺为冲压成型、机械加工、清洗防锈等。

2.5 主要生产设施

表2-4 项目主要生产设施一览表

序号	主要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	生产设施	数量	设施参数	所在位置
1	机加工	机械加工	数控机床	100 台	/	生产厂房 1F
			加工中心	1 台	/	生产厂房 1F
			台式钻床	15 台	/	生产厂房 1F
2	冲压	冲压成型	冲床	40 台	/	生产厂房 1F
			液压机	30 台	YA32/YF32	生产厂房 1F
3	清洗	清洗防锈	清洗机	1 台	网带式 WDQJ-1	生产厂房 2F 清洗防锈间
4	检测试验	产品检测	检测设备	1 套	/	行政楼 1F

2.6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

表2-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用量	厂内最大暂存量	性状及包装规格	备注
1	铁板	5000t/a	300t	固态，散装	/
2	乳化液	10t/a	1t	液态，20kg/桶	机加工冷却润滑，与水按 1:20 稀释后使用
3	润滑油	6t/a	0.6t	液态，200kg/桶	设备维护
4	液压油	5t/a	0.6t	液态，200kg/桶	液压介质
5	防锈油	8t/a	1t	液态，200kg/桶	用于产品清洗防锈
6	水	2900t/a	/	/	/
7	电	18 万度/a	/	/	/

防锈油：黄褐色透明油状液体，轻微石油味，主要成分为矿物基础油（90~100%）、防锈添加剂（5~10%）等。

2.7 物料平衡

1、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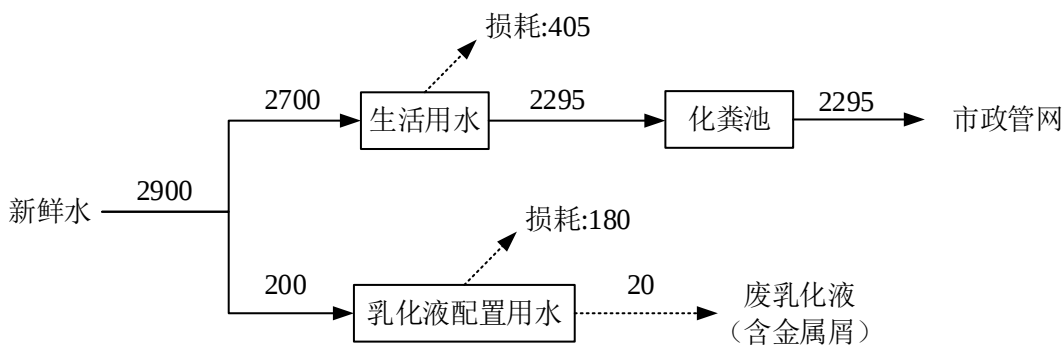


图2-1 水平衡图 (t/a)

2、防锈油物料平衡

根据同类型企业类比调查，项目清洗防锈过程约70%的防锈油附着在工件表面，最终由工件带走；另外20%因清洗效果变差后更换，产生废防锈油；剩余10%在清洗和沥干过程挥发，产生清洗油雾（非甲烷总烃）。项目防锈油物料平衡见表2-6。

表2-6 防锈油物料平衡

物料输入		物料输出	
物料	数量(t/a)	物料	数量(t/a)
防锈油	8	随工件带走	5.6
		清洗油雾	随废气排放 0.256
			油雾处理废油 0.544
		废防锈油	1.6
合计	8	合计	8

2.8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180 人，实行昼间 8h/d 单班制生产，年工作时间 300 天，厂区内不设食堂和宿舍。

2.9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厂区位于温岭市箬横镇广场路 76 号，总占地面积为 12378.60m²。厂区内共有 3 幢工业厂房，总建筑面积为 18662.82m²。其中北面的 1 幢 5 层厂房为行政楼，建筑面积为 5665.10m²，主要用于产品检测及人员办公；南面的两幢 3 层厂房南北相通，建筑面积分别为 3801.97m² 及 9195.75m²，主要用于产品生产及仓储。车间功能布置具体见表 2-7，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7。

表2-7 车间功能布置情况

项目	层数	建筑面积	平面布置
行政楼	共 5 层	5665.10m ²	1F：产品检测 2-5F：办公
生产厂房 （由南北相通的两幢厂房组成）	共 3 层	合计 12997.72m ²	1F：冲压成型、机械加工、半成品仓库、一般固废堆场、危废仓库 2F：清洗防锈间、成品仓库 3F：原辅料仓库、油类物质仓库

2.10 工艺流程简述

项目主要从事汽车配件生产，生产工艺流程具体如下。

铁板

冲压成型

废金属边角料

冲压成型

机械加工

废乳化液（含金属屑）、废金属边角料

机械加工

清洗防锈

清洗油雾

废防锈油

清洗防锈

检测

废次品

检测

包装入库

图2-2 项目汽车配件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外购的铁板利用冲床冲压成型，然后利用数控机床、加工中心等机加工设备加工出配件外形，加工成型后的工件送入清洗机进行清洗，清洗介质为防锈油，同时清洗后工件表面附着的少量防锈油还可起到防锈作用。清洗后的汽车配件经检测合格后即可包装入库。

2.11 产排污环节分析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图2-2 项目汽车配件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外购的铁板利用冲床冲压成型，然后利用数控机床、加工中心等机加工设备加工出配件外形，加工成型后的工件送入清洗机进行清洗，清洗介质为防锈油，同时清洗后工件表面附着的少量防锈油还可起到防锈作用。清洗后的汽车配件经检测合格后即可包装入库。

2.11 产排污环节分析

	表2-8 本项目产排污环节分析汇总表		
	类别	污染源/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清洗防锈	油雾（非甲烷总烃）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_{Cr} 、氨氮
	噪声	各运行机械设备	噪声
	固废	冲压成型	废金属边角料
		机械加工	废金属边角料、废乳化液（含金属屑）
		清洗防锈	废防锈油
		检测	废次品
		设备维护	废润滑油、废液压油
		废气处理	油雾处理废油
		原料拆包	废矿物油桶、危化品废包装桶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温岭市聚能电机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0 月，企业成立至今未从事生产，现拟利用位于温岭市箬横镇广场路 76 号的闲置工业厂房进行生产。根据当地经信部门相关要求，本项目名称为技改类项目，建设性质为扩建，实际本项目为新建性质。项目所在的厂房为已建的空厂房，因此不存在与本项目相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现场照片见图 2-3。		
			
	图2-3 现场照片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
质量现状

3.1 大气环境

根据《台州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二级标准。

根据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台州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21 年）》中的相关数据，温岭市大气基本污染物达标情况见表 3-1。

表3-1 2021 年温岭市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19	35	54	达标
	第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38	75	51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38	70	54	达标
	第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78	150	52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8	40	45	达标
	第 98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45	80	56	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4	60	7	达标
	第 98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6	150	4	达标
CO	年平均质量浓度	700	-	-	-
	第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1100	4000	28	达标
O ₃	最大 8 小时年均浓度	73	-	-	-
	第 90 百分位数 8h 平均质量浓度	102	160	64	达标

综上，项目拟建区域环境空气能满足二类功能区的要求，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项目拟建地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3.2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所在地附近地表水为木城河，根据《浙江省水功能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2015）》，木城河属于椒江水系，编号 87，水功能区为金清河网温岭农业、工业用水区，水环境功能区为农业、工业用水区，目标水质为Ⅳ类，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本项目拟建地所在区域地表水水质现状参考温

岭市监测站提供的 2020 年簪横断面的常规监测数据（位于本项目南侧约 1.7km），具体数据见表 3-2。

表3-2 簪横断面 2020 年常规水质监测数据 单位：mg/L（pH 除外）

指标类别	pH	DO	高锰酸盐指数	化学需氧量	BOD ₅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平均值	7.5	5.9	5.3	22	3.7	1.14	0.21	0.04
Ⅳ类标准	6~9	≥3	≤10	≤30	≤6	≤1.5	≤0.3	≤0.5
水质类别	I	Ⅲ	Ⅲ	Ⅳ	Ⅲ	Ⅳ	Ⅳ	I

根据以上监测结果并对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簪横断面 pH、石油类水质指标为Ⅰ类，DO、高锰酸盐指数、BOD₅ 水质指标为Ⅲ类，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水质指标为Ⅳ类，总体评价为Ⅳ类，满足Ⅳ类水功能区的要求。

3.3 声环境

根据《温岭市声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位于 3 类声功能区，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区域中的居民区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马桥村民居），为了解本项目厂界周边声环境质量现状，环评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对本项目厂界四周及周边声环境保护目标昼间的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点位图见附图 8，具体数据见表 3-3。

表3-3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编号		噪声监测值（昼间）	标准值（昼间）	达标情况
厂界东	1#	57.0	≤65	达标
厂界南	2#	54.9	≤65	达标
厂界西	3#	57.2	≤65	达标
厂界北	4#	56.5	≤65	达标
东南侧民居	5#	56.1	≤60	达标
南侧民居	6#	55.2	≤60	达标

由上表的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四侧厂界的昼间声环境质量现状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限值的要求，周边声环境保护目标的昼间声环境质量现状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限值的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3.4 生态环境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温岭市簪横镇广场路 76 号，不在产业园区内。项目利用现有已建厂房进行生产，不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可不开展生态环境现状调

	查。 3.5 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从事汽车配件生产，主要采用冲压成型、机械加工、防锈清洗等工艺，在采取分区防渗等措施后，正常生产时不存在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故无需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等保护目标，但厂界外周边 500m 范围内存在马桥村及浦头村居民区，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具体见表 3-4、附图 9。 2、声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的声环境保护目标为马桥村居民区。 3、地下水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存在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目标。 4、生态环境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温岭市箬横镇广场路 76 号，不在产业园区内。项目利用现有已建厂房进行生产，不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的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情况汇总见表 3-4、附图 9。 表3-4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table><tr><th rowspan="2">类别</th><th rowspan="2">名称</th><th colspan="2">坐标</th><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位</th><th rowspan="2">相对厂界距离/m</th></tr><tr><th>经度</th><th>纬度</th></tr><tr><td rowspan="3">大气环境</td><td rowspan="3">马桥村</td><td rowspan="3">121°31'33.427"</td><td rowspan="3">28°24'18.133"</td><td rowspan="3">居民区</td><td rowspan="3">环境空气</td><td rowspan="3">二类区</td><td>SE</td><td>6*</td></tr><tr><td>N</td><td>14</td></tr><tr><td>NE</td><td>294</td></tr><tr><td></td><td>浦头村</td><td>121°31'16.952"</td><td>28°24'13.577"</td><td>居民区</td><td>环境空气</td><td>二类区</td><td>W</td><td>370</td></tr><tr><td rowspan="2">声环境</td><td rowspan="2">马桥村</td><td rowspan="2">121°31'33.427"</td><td rowspan="2">28°24'18.133"</td><td rowspan="2">居民区</td><td rowspan="2">声环境</td><td rowspan="2">3类（执行2类标准）</td><td>SE</td><td>6</td></tr><tr><td>N</td><td>14</td></tr></table> 注：表中的“方位”以厂址为基准点，“距离”是指保护目标与厂界的最近距离。 注*：项目清洗车间距离周边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南侧的马桥村民居，距离约 52m。	类别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纬度	大气环境	马桥村	121°31'33.427"	28°24'18.133"	居民区	环境空气	二类区	SE	6*	N	14	NE	294		浦头村	121°31'16.952"	28°24'13.577"	居民区	环境空气	二类区	W	370	声环境	马桥村	121°31'33.427"	28°24'18.133"	居民区	声环境	3类（执行2类标准）	SE	6	N	14
类别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纬度																																										
大气环境	马桥村	121°31'33.427"	28°24'18.133"	居民区	环境空气	二类区	SE	6*																																					
							N	14																																					
							NE	294																																					
	浦头村	121°31'16.952"	28°24'13.577"	居民区	环境空气	二类区	W	370																																					
声环境	马桥村	121°31'33.427"	28°24'18.133"	居民区	声环境	3类（执行2类标准）	SE	6																																					
							N	14																																					
污染物排	3.6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清洗油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的二级																																												

标准，具体见表 3-5。

表3-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Nm ³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m）	二级排放标准（kg/h）	监控点	浓度（mg/Nm ³ ）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厂区内无组织有机废气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具体见表 3-6。

表3-6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污染物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mg/m ³ ）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3.7 废水

项目所在地现已具备纳管条件，厂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总磷、氨氮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限值）后，纳管送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准IV类标准后外排，具体标准值详见表 3-7。

表3-7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纳管标准	环境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准地表水 IV 类
1	pH	6~9	6~9
2	BOD ₅	300	6
3	SS	400	5
4	COD _{Cr}	500	30
5	NH ₃ -N	35 ^①	1.5（2.5） ^②
6	TP	8 ^①	0.3
7	石油类	20	0.5

注：①.NH₃-N、总磷纳管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②. 每年 12 月 1 日到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括号内的排放限值。

3.8 噪声

根据《温岭市声环境功能区划方案》，项目拟建地的声环境功能区为3类功能区，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

总量控制指标	标准见表 3-8。		
	表3-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单位：dB(A)		
	类别	等效声级 Leq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3.9 固体废物控制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中的有关规定要求。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分类，危险废物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原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本项目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该标准，但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1、总量控制指标		
	为控制环境污染的进一步加剧，推行可持续发展战略，国家提出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并把总量控制目标分解到省。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 号）、国务院“十三五”期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等要求，需要进行总量控制的指标包括 COD、NH₃-N、SO₂、NO_x、VOCs、烟粉尘。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需要进行总量控制的指标包括 COD_{Cr}、NH₃-N、VOCs。		
	表3-9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单位：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本项目新增排放量
	废水	COD	0.069
		NH ₃ -N	0.003
	废气	VOCs	0.256
	本环评建议按照项目实施后的厂区污染物外排放量作为本项目的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值，即 COD_{Cr}0.069t/a、氨氮 0.003t/a、VOCs0.256t/a。		
	2、削减替代比例		
	（1）COD_{Cr}、氨氮 项目排放的废水仅为生活污水，新增的 COD_{Cr}和氨氮总量无需区域替代削减。		
	（2）VOCs		

根据《浙江省“十四五”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中严格环境准入要求：“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的区域，对石化等行业的建设项目 VOCs 排放量实行等量削减；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的区域，对石化等行业的建设项目 VOCs 排放量实行 2 倍量削减，直至达标后的下一年再恢复等量削减”。本项目位于台州市（2021 年度为空气质量达标区），因此新增的 VOCs 替代削减比例为 1:1。

综上所述，本项目新增的 COD_{Cr}、氨氮无需区域替代削减，新增的 VOCs 替代削减比例为 1:1，具体总量控制平衡方案见下表。

表3-10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平衡方案 单位：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申请指标)	总量控制建议 值(本项目新 增排放量)	替代比 例	申请量(交 易量、替代 量)	申请区域替代方式	备注
废水	COD	0.069	/	/	无需区域替代削减	外排废水仅 为生活污水
	NH ₃ -N	0.003	/	/	无需区域替代削减	
废气	VOCs	0.256	1:1	0.256	区域削减替代	/

本项目新增的 VOCs 区域削减替代来源为温岭市城北靛罗妮鞋厂。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利用现有已建成的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主要是设备的搬运、安装等，不存在土建施工。建设期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设备搬运安装噪声、废包装材料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等。 要求相关工作人员尽量控制搬运、安装噪声，注意设备轻拿轻放，废包装材料分类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1 废气							
	1、源强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清洗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产生情况核算过程见表 4-1。							
	表4-1 项目各工段废气产生源强汇总							
	序号	产排污环节	原料名称	原料用量(t/a)	污染物产生情况			
					污染物种类	核算方法	源强计算系数	来源
1	清洗防锈	防锈油	8	油雾（非甲烷总烃）	类比法	10%-防锈油	类比同类企业	0.8
	2、防治措施							
	项目废气收集方式和风量核算过程具体见表 4-2。							
	表4-2 废气收集方式和风量核算							
	工序	废气收集方式		收集效率	风量m³/h	风量核算过程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	末端设计风量
清洗防锈	网带式清洗机进出口设集气罩收集		80%	2592	单个集气罩面积约 0.6m²，集气风速不低于 0.6m/s	清洗油雾处理设施	环评取 3000m³/h	
	项目废气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4-1，废气治理设施参数见表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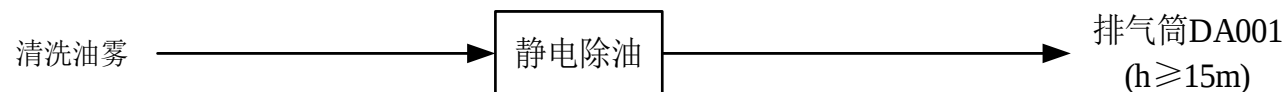


图4-1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表4-3 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基本情况

污染源	废气治理设施基本情况					排放口基本情况					
	名称	处理能力 m³/h	去除率	处理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编号及名称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C)	类型	地理坐标
清洗油雾	清洗油雾处理设施 (TA001)	3000	85%	静电除油	是 ^①	DA001 清洗油雾排放口	≥15	0.3	25	一般排放口	E121°31'32.011", N28°24'20.218"

注：①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汽车制造业》（HJ 971-2018），静电除油是处理油雾的推荐可行技术。

3、污染物排放情况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4-4。

表4-4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序号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产生量 (t/a)	有组织排放情况				无组织排放情况		合计排放量(t/a)	排放时间 (h/a)
				排气筒编号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1	防锈清洗	油雾（非甲烷总烃）	0.8	DA001	0.096	0.040	13.33	0.160	0.067	0.256	2400
总计		VOCs	0.8	/	0.096	/	/	0.160	/	0.256	/

4、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源强

根据企业生产工艺特点，在做好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日常维护、保养的情况下，本项目非正常情况发生情景主要是“废气收集系统发生故障，导致该生产线的废气无法实现有效收集，但末端废气处理设施仍正常运转”这一情景。废气收集风机通常设置在车间外，从风机发生故障到工作人员发现并作出响应（车间废气浓度有所增加），预计会耗时 10-30min。

企业非正常情况下的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4-5。

表4-5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无组织		单次持续时间	发生频次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非正常排放量(kg/次)		
清洗油雾	废气收集系统风机出现故障	油雾（非甲烷总烃）	0.333	0.167	0.5h	3 年 1 次 ^①

注：①在做好维护工作的情况下，风机使用寿命一般会在 3-5 年以上，甚至 10 年，本环评保守按 3 年计。

②（）内为考虑喷漆台的喷枪以最大出漆量工作时的最大排放速率。

从表中数据可知，在非正常工况下，企业污染物的排放量将高于正常情况，故企业需引起充分重视，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工作，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的长期稳定运行，切实防止非正常情况的发生，并做好以下工作：严格按照与生产设备“同启同停”的原则提升治理设施运行率。根据处理工艺要求，在处理设施达到正常运行条件后方可启动生产设备，在生产设备停止、残留废气收集处理完毕后，方可停运处理设施。出现污染治理设施故障时的非正常情况，应立即停产检修，待所有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恢复正常后再投入生产，并如实填写非正常工况及污染治理设施异常情况记录信息表，且上报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因安全等因素生产工艺设备不能停止或不能及时停止运行的，应设置废气应急处理设施或采取其他替代措施。另外，建议企业配备备用风机，一旦发生故障及时进行更换或者维修。

5、环境影响分析

表4-6 废气达标性分析一览表

排气筒编号	废气种类	污染物种类	排放速率(kg/h)		排放浓度(mg/m ³)		标准
			本项目	标准值	本项目	标准值	
DA001	清洗油雾	油雾（非甲烷总烃）	0.040	10	13.33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新污染源中的二级标准

①有组织达标性分析

由表 4-6 可知，本项目清洗油雾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新污染源中的二级标

	准。项目工艺废气经处理后其有组织废气能够做到达标排放。 ②无组织排放分析 企业在落实环评所提出的废气收集措施后，大部分工艺废气被收集处理，无组织废气排放量较少，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③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企业在落实环评所提出的废气防治措施后，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企业正常生产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	---

4.2 废水

1、源强分析

企业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项目废水产生情况核算过程见表 4-7 及表 4-8。

表4-7 项目废水产生情况

产排污环节	类别	源强计算方式	排放规律	废水产生量 t/a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180 人，厂内不设食堂和宿舍，职工人均生活用水量按 50L/d 计，排污系数取 0.85	每天	2295
合计				2295

表4-8 废水污染物产生源强核算表

序号	产排污环节	废水类别	废水产生量 (m³/a)	污染物种类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t/a)
1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2295	COD _{Cr}	350	0.803
				氨氮	35	0.080

2、防治措施

企业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相关标准限值）后纳入市政污水管道，进入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中的准IV类标准后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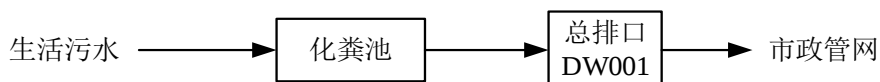


图4-2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表4-9 项目废水治理设施基本情况

序号	类别	污染物种类	处理能力	治理工艺	治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1	生活污水	COD _{Cr} 、氨氮等	10t/d	化粪池	/	/

3、污染物排放情况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及浓度见表 4-10，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4-11。

表4-10 废水污染物排放量及浓度

污染物名称	纳管浓度(mg/L)	纳管量(t/a)	环境排放浓度(mg/L)	环境排放量(t/a)
生活污水	废水量	/	2295	/
(合计)	COD _{Cr}	350	0.803	30
	NH ₃ -N	35	0.080	1.5
				0.003

表4-11 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及名称	类型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1	废水总排口 DW001	一般排放口	E 121°31'28.904" N 28°24'20.319"	间接排放	进入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4、达标排放情况分析

表4-12 项目废水纳管排放达标性分析						
污染源		污染物		纳管排放标准		达标情况
排放口	编号	排放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标准名称	排放限值 (mg/L)	
废水总排口	DW001	COD _{Cr}	35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500	达标
		NH ₃ -N	35		35	达标

本项目生活污水水质属性简单，经化粪池处理后 DW001 废水总排口各污染物浓度可以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相关标准限值）。

5、依托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环境可行性分析

(1) 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概况

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位于温岭市箬横镇团结村，现状一期工程处理规模为 0.5 万 m³/d，处理工艺采用“改良型 SBR”工艺，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该污水处理厂服务面积约 5.7km²，一期工程服务范围为：东起人民东路，西至新屋河、解放河，南和北至规划范围的边缘（环城路）所围成的区域。

2016年12月，葛洲坝水务（台州）有限公司开始对箬横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进行改建，新增处理工艺，对出水水质进行提标。二期工程不新增用地，在一期用地内完成，本次提标扩建改造完成后一期按 0.6 万 m³/d，二期处理规模为 0.4 万 m³/d。改扩建项目完成后箬横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为 1 万 m³/d，二期不新增尾水排放口，与一期排放口一并使用，改扩建项目不包含管线工程。根据调查，该项目已于 2018 年 5 月完成竣工验收。

1)处理工艺

一期处理工艺和二期处理工艺详见图 4-3 和图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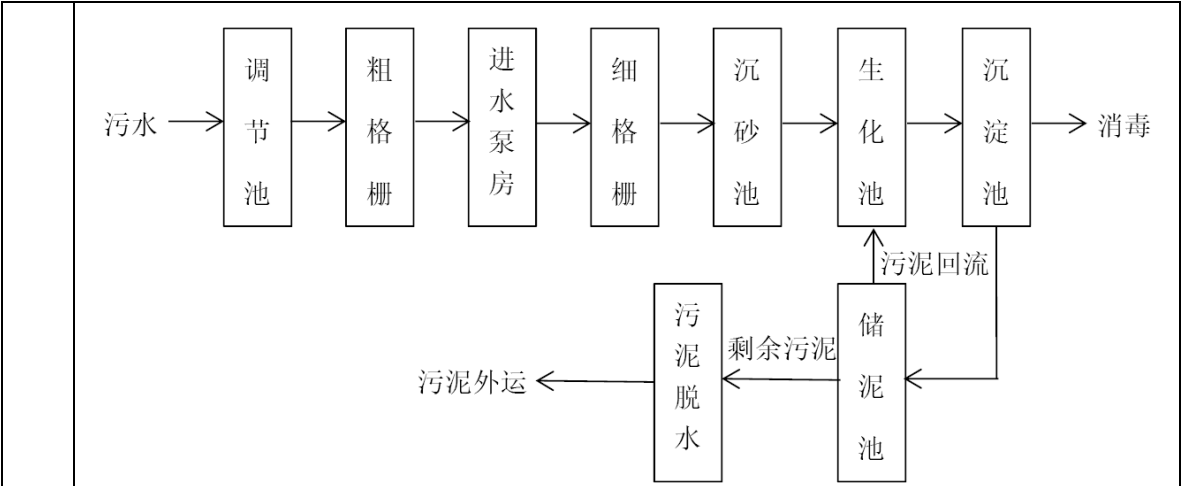


图4-3 一期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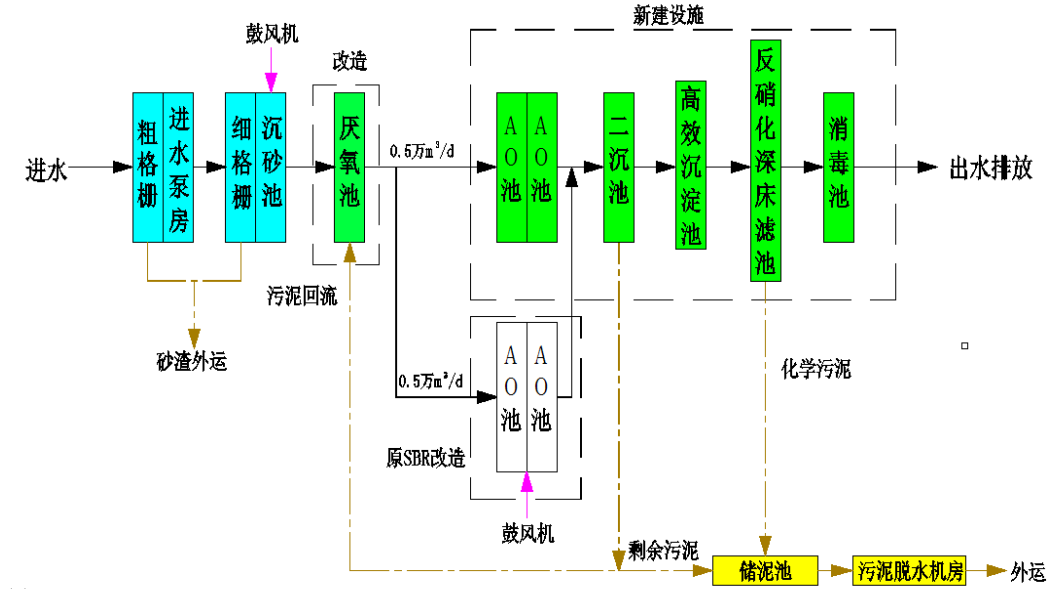


图4-4 二期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2)设计进出水水质

表4-13 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设计进出水水质

项目	设计进水水质(mg/L)	设计控制出水水质(mg/L)
pH（无量纲）	6~9	6~9
COD	350	30
BOD ₅	150	6
SS	220	5
NH ₃ -N	50	1.5（2.5）
TN	60	12（15）

TP	8.5				0.3	
备注：每年 12 月 1 日到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括号内的排放限值。						
根据浙江省污染源自动监控信息管理平台的数据，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近期现状运行数据见下表。						
表4-14 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近期现状运行数据						
监测时间	pH 值	化学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总磷 (mg/L)	总氮 (mg/L)	废水瞬时流量 (L/s)
2022/7/28	6.57	10.54	0.1004	0.107	6.595	102.17
2022/7/29	6.50	10.15	0.0950	0.091	8.857	103.99
2022/7/30	6.54	9.78	0.0979	0.107	7.746	104.98
2022/7/31	6.53	13.20	0.1199	0.133	8.488	111.00
2022/8/1	6.39	11.07	0.0840	0.071	8.313	104.52
2022/8/2	6.61	13.22	0.0784	0.094	6.808	105.63
2022/8/3	6.45	11.26	0.1055	0.118	6.874	100.28
准地表水Ⅳ类标准	6~9	30	1.5（2.5）	0.3	12（15）	/
备注：每年 12 月 1 日到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括号内的排放限值。						
(2) 依托可行性分析						
经核实，项目所在区域在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内，区域污水管网已建成并投入运行。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限值）后纳管，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根据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近期的出水水质数据，出水各指标均能达到《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准地表水Ⅳ类）标准。2022 年 7 月 28 日至 2022 年 8 月 3 日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平均日处理水量为 9729 吨，本项目实施后废水排放量约为 7.65t/d，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尚有余量接纳本项目外排废水。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废水处理工艺考虑了项目 COD _{Cr} 、氨氮、SS 等因子的处理需求。本项目排放污水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满足依托的环境可行性要求，项目废水排放不会对最终纳污水体产生明显影响。						
4.3 噪声						
1、源强分析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各机械设备运行噪声，具体见下表。						

表4-15 项目主要噪声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产线	噪声源	声源类型	数量(台)	位置	产生强度 /dB(A)	降噪措施		排放强度 /dB(A)	持续时间/h
						工艺	降噪效果 /dB		
机械加工	数控车床	频发	100 台	生产厂房 1F	80	/	/	80	2400
	加工中心	频发	1 台		80	/	/	80	2400
	台式钻床	频发	15 台		75	/	/	75	2400
冲压成型	冲床	频发	40 台		85	/	/	85	2400
	液压机	频发	30 台		80	/	/	80	2400
清洗防锈	清洗机	频发	1 台	生产厂房 2F 清洗防锈间	70	/	/	70	2400
废气处理	TA001 配套风机	频发	1 台	生产厂房楼顶	85	消声器	5	80	2400

2、防治措施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为各生产设备的运行噪声，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可采取以下隔声降噪措施：①在设计和设备采购阶段下，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从源头上控制噪声源强；②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③生产期间关好门窗。

3、环境影响分析

(1) 预测模型

本次评价噪声预测采用六五软件工作室 EIAProN2021 软件，EIAProN2021 软件是六五软件工作室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的相关规定要求编制，具有与导则严格一致性的特点，适用于噪声领域的各个级别的评价。本项目选用导则 A 中附录 A、B 中给定的噪声预测模式，在不能取得声源倍频带声功率级或倍频带声压级，只能获得某点的 A 声功率级或某点的 A 声级时，可用某点的 A 声功率级或某点的 A 声级计算。

1)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如图 4-5 所示，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 ——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图4-5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图例

也可按下式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或 A 声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 = S\alpha/(1 - \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然后按下式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1ij}} \right)$$

式中：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T)$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下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然后按下式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

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lg S$$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透声面积，m²。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2)靠近声源处的预测点噪声预测模型

如预测点在靠近声源处，但不能满足点声源条件时，需按线声源或面声源模型计算。

3)工业企业噪声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
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4)预测值计算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 L_{eq} ）按下式计算：

$$L_{eq} = 10\lg (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 ——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dB；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dB（A）

（2）噪声预测结果

表4-16 工业企业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序号	预测点	噪声时段	噪声贡献值	排放标准	是否超标
1	厂界东	昼间噪声	53.11	≤65	否

2	厂界南	昼间噪声	53.39	≤65	否
3	厂界西	昼间噪声	49.03	≤65	否
4	厂界北	昼间噪声	28.01	≤65	否

表4-17 工业企业声环境保护目标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单位: dB

序号	预测点	噪声时段	噪声现状值	噪声贡献值	噪声预测值	较现状增量	标准值	是否超标
1	东南侧民居	昼间噪声	56.1	50.85	57.23	+1.13	≤60	否
2	南侧民居	昼间噪声	55.2	51.74	56.82	+1.62	≤60	否

由上表预测结果可以看出,项目实施后厂界昼间噪声排放贡献值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区标准限值,周边声环境保护目标噪声叠加本底值的预测值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2类功能区标准。故本项目实施后对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影响不大。

4.4 固体废物

1、源强分析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金属边角料、废次品、废乳化液(含金属屑)、废防锈油、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矿物油桶、废乳化液桶、油雾处理废油及员工生活垃圾。本项目柴油桶循环使用,不作为固废管理。

表4-18 固体废物核算系数取值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环节	核算方法	产生量(t/a)	核算过程
1	废金属边角料	冲压成型、机械加工	类比法	250	机加工材料量约5000t/a,废金属边角料产生量约为原材料使用量的5%。
2	废次品	检测	类比法	50	类比同类企业,预计项目废次品产生量约为50t/a。
3	废乳化液(含金属屑)	机械加工	类比法	27.3	废乳化液=(乳化液+水)×10% 金属屑=废乳化液×30%
4	废防锈油	防锈油更换	物料衡算	2.4	根据表2-6物料平衡分析结果,更换的防锈油约为防锈油使用量的20%,清洗防锈过程中混入的金属屑等杂质会使其增重约50%。
5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	物料衡算	6	=润滑油用量
6	废液压油	设备维护	类比法	5	=液压油用量
7	废矿物油桶	原料使用	类比法	1.9	润滑油、液压油、防锈油包装规格为200kg/桶,共95桶/a,重量约20kg/个。
8	废乳化液桶	原料使用	类比法	0.75	乳化液包装规格为20kg/桶,共500桶/a,重量约1.5kg/个。
9	油雾处理废油	废气处理	类比法	0.544	=清洗油雾产生量-排放量
10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类比法	27	=员工人数180人×每人单日产生产量0.5kg×工作天数300天/a

表4-19 固体废物污染源强核算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环节	固废属性	物理性状	产废周期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产生量(t/a)	利用或处置量(t/a)	最终去向
1	废金属边角料	机械加工	一般工业固废	固态	每天	/	250	250	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2	废次品	检测	一般工业固废	固态	每天	/	50	50	
3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固态	每天	/	27	27	
小计			一般固废	/	/	/	327	327	/
4	废乳化液（含金属屑）	机械加工	危险废物	液态	不定期	乳化液	27.3	27.3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	废防锈油	防锈油更换	危险废物	液态	每月	防锈油	2.4	2.4	
6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	危险废物	液态	每半年	矿物油	6	6	
7	废液压油	设备维护	危险废物	液态	每年	矿物油	5	5	
8	废矿物油桶	原料使用	危险废物	固态	每半年	矿物油	1.9	1.9	
9	废乳化液桶	原料使用	危险废物	固态	不定期	沾染有害物质	0.75	0.75	
10	油雾处理废油	废气处理	危险废物	液态	每天	防锈油	0.544	0.544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小计			危险废物	/	/	/	43.894	43.894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项目部分固体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其基本情况具体见下表。

表4-20 危险废物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环境危险特性	贮存方式
1	废乳化液（含金属屑）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900-006-09	使用切削油或切削液进行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T	桶装
2	废防锈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6-08	使用防锈油进行铸件表面防锈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防锈油	T, I	桶装
3	废润滑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4-08	车辆、轮船及其它机械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发动机油、制动器油、自动变速器油、齿轮油等废润滑油	T, I	桶装
4	废液压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8-08	液压设备维护、更换和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压油	T, I	桶装
5	废矿物油桶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	T, I	垛存

				装物		
6	废乳化液桶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T/In	垛存
7	油雾处理废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	T, I	桶装

2、环境管理要求

(1) 一般固废管理要求

本项目拟在生产厂房 1F 东侧设立一般固废堆场，占地面积约 30m²，堆场的建设需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一般固废在日常管理中需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供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有关资料，以及减少工业固体废物产生、促进综合利用的具体措施，并执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 危险废物管理要求

本项目拟在生产厂房 1F 东侧设立满足规范要求的危废仓库，占地面积约 35m²，危废仓库的地面、墙裙用环氧树脂防腐，危险废物堆放场的建设和运作必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原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危废仓库底部必须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设施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地面必须硬化、耐腐蚀，且表面无裂缝，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并防风、防雨、防晒、防漏。各类危险废物在产生点及时收集后，采用密封桶进行包装，并转运至危废仓库，用于存放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必须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容器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危险废物在日常管理中要履行申报的登记制度、建立台账制度，委托利用处置应执行报批和转移联单制度。

(3) 固废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表4-21 固废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类别	固体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环境危险特性	贮存方式	贮存周期	最大暂存量/t	贮存面积/m ²	仓库位置
1	危险废物	废乳化液（含金属屑）	900-006-09	T	桶装	3 个月	7	35	生产厂房 1F 东侧
		废防锈油	900-216-08	T, I	桶装	3 个月	0.6		
		废润滑油	900-217-08	T, I	桶装	6 个月	3		
		废液压油	900-218-08	T, I	桶装	1 年	5		

		废矿物油桶	900-249-08	T, I	垛存	6个月	1		
		废乳化液桶	900-041-49	T/In	垛存	3个月	0.2		
		油雾处理废油	900-249-08	T, I	桶装	3个月	0.15		
2	一般固废	废金属边角料	/	/	袋装	1个月	11	30	生产厂房 1F 东侧
		废次品	/	/	袋装	3个月	4.5		
		生活垃圾	/	/	袋装	每天	0.09	/	/

4.5 地下水、土壤

1、污染源识别

表4-22 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源及影响因子识别表

污染源	工艺流程/节点	污染物类型	污染途径	影响对象	备注
危废仓库	危废泄漏	有机污染物	地面漫流、垂直入渗	土壤、地下水	事故
生产车间	油类物质泄露	有机污染物	地面漫流、垂直入渗	土壤、地下水	事故
废气处理设施	废气处理	有机污染物	大气沉降	土壤	/

2、防治措施

表4-23 企业各功能单元分区防渗要求

防渗级别	工作区	防渗要求
重点防渗区	危废仓库	危废仓库防渗要求依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要求，渗透系数 $K \leq 10^{-10} \text{cm/s}$
一般防渗区	冲压成型车间、机械加工车间	等效粘土防渗层 $M_b \geq 1.5\text{m}$, $K \leq 10^{-7} \text{cm/s}$, 或参照 GB 16889 执行
简单防渗区	项目对厂区地下水基本不存在风险的车间及各路面、室外地面等部分	一般地面硬化

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持久难降解有机污染物排放，在企业做好分区防渗等措施的情况下，对周围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不大，而且厂区内地面已经完成硬化防渗建设，因此，正常工况下本项目不可能对拟建地土壤、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

4.6 环境风险

1、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导则》（HJ 169-2018）附录 B，本项目原辅材料中液压油、润滑油、乳化液、防锈油等油类物质，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属于危险物质。本项目环境风险识别情况见下表。

表4-24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表

序号	危险单元	风险源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1	生产车间	违规操作	原料物质、电器设备	泄漏、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大气、地表水、地下水	周围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周围地表水、区域地下水、土壤
2	油类物质仓库	油类物质仓库	液压油、润滑油、乳化液、防锈油	泄漏、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大气、地表水、地下水	周围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周围地表水、区域地下水、土壤
3	危废仓库	危废仓库	危险废物	泄漏	地表水、地下水、土壤	周围地表水、区域地下水、土壤
4	废气处理设施	废气处理设施	VOCs	超标排放	大气	周围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确定危险物质的临界量，定量分析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详见下表。

表4-25 企业危险物质最大储存量与临界量的比值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t)	临界量(t)	Q 值
1	油类物质	/	3.2	2500	0.0013
2	危险废物	/	16.95	50	0.3390
合计		/	/	/	0.3403

综上，本项目涉及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危险物质 Q 值<1，即未超过临界量。

2、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存在一定程度的火灾和油类物质、危险废物泄漏的风险，需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以降低各类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

（1）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

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管理办法》、《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件》、《常用危险化学品储存通则》（GB15603）、《危险物品运输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筑设计防火规范》、《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生产设备安全卫生设计总则》等有关法规。各岗位操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厂内制定的相关规章制度，按程序进行操作，尽可能减少因操作失误造成风险事故的概率。

（2）原料贮存、生产过程等环境风险防范

原料设置专门的原料仓库并定期检查，危废设置专门的暂存场所，针对危废类别选用合适的包装容器，危废暂存前需检查包装容器的完整性，严禁将危废暂存于破损的包

	装容器内，以免物料泄漏污染周围环境，同时对危废暂存区域进行定期检查，以便及时发现泄漏事故并进行处理。 生产过程事故风险防范是安全生产的核心，要严格采取措施加以防范，尽可能降低事故概率。项目生产和安全管理中要密切注意事故易发部位，必须要做好运行监督检查与维修保养，防祸于未然。必须组织专门人员每天每班多次进行周期性巡回检查，发现异常现象的应及时检修，必要时按照“生产服从安全”原则停车检修，严禁带病或不正常运转。为操作工人提供服装、防尘口罩、安全帽、安全鞋、防护手套、耳塞、护目镜等防护用品。 （3）物料运输、装卸过程要求 危险货物运输中，由于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因温度、压力的变化；重装重卸，操作不当；容器多次回收利用，强度下降，桶盖垫圈失落没有拧紧等原因，均易造成液体滴漏、固体散落，出现不同程度的渗漏，甚至可能引起火灾、爆炸或污染环境等事故。对这类事故应急，按照应急就近的原则，运输操作人员首先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进行渗漏处理，防止危险物质扩散至环境。 （4）末端处理过程环境风险防范 确保废气末端治理设施日常正常稳定运行，避免超标排放等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必须要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维护和管理。如发现人为原因不开启废气等末端治理措施，责任人应受行政和经济处罚，并承担事故排放责任及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末端治理措施因故不能运行或者检修，则生产必须停止。为确保处理效果，在车间设备检修期间，末端处理系统也应同时进行检修，日常应有专人负责进行维护。贮存场所外要设置危险废物警示标志，危险废物容器和包装物上要设置危险废物标签。危险废物应当委托具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单位利用处置，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审批和转移联单制度。危险废物存贮设施底部必须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设施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地面必须硬化、耐腐蚀，且表面无裂缝，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并防风、防雨、防晒、防漏，做好危险废物的入库、存放、出库记录，不得随意堆置，委托资质单位处置等。 本项目有机废气治理设施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设计建设，应符合相关要求。危险废物贮存及贮存场所建设应符合《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的要求。 （5）火灾爆炸事故环境风险防范 加强原料仓库、使用车间、成品仓库的管理维护。企业应建立微型消防站，组建兼
--	--

职应急消防队伍，配备一定数量的应急消防设备并开展定期应急演练。原料仓库应采用防爆电器（防爆灯、防爆风扇等）。企业应对生产设备、电线线路、废气处理设备及管道的维护，定期检查维护，防止发生火灾、爆炸的可能。

（6）洪水、台风等风险防范

由于项目所在地易受台风暴雨的袭击，一旦发生大水灾，可能导致原料、产物等积水浸泡等，造成污染事故。因此在台风、洪水来临之前，密切注意气象预报，搞好防范措施。如将车间电源切断，检查车间各部位是否需要加固，将原料仓库、固废贮存场所用栅板填高以防水淹，从而消除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7）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监测

企业发生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时，应急监测组应带上监测仪器和采样设备，若废气处理设施非正常排放，则需对周边大气中非正常排放物进行监测，具体污染物选取视情况而定。企业自身不具备相应的应急环境监测能力时，可委托当地相关监测部门进行应急监测。

4.7 监测计划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归入“三十一、汽车制造业 36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本项目企业未被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生产过程中不使用溶剂型涂料或胶粘剂（含稀释剂、固化剂、清洗溶剂），因此属于登记管理。

表4-26 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对应类别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三十一、汽车制造业 36				
85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重点管理以外的汽车整车制造 361，除重点管理以外的年使用 10 吨及以上溶剂型涂料或者胶粘剂（含稀释剂、固化剂、清洗溶剂）的汽车用发动机制造 362、改装汽车制造 363、低速汽车制造 364、电车制造 365、汽车车身、挂车制造 36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	其他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中的相关要求，本项目的监测计划建议如下：

表4-27 监测计划

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监测单位	执行标准	备注
类别	编号					

废气	DA001	非甲烷总烃	1次/年	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
	厂区内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1次/年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A.1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
	厂界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	/
	DW001	流量、pH、COD _{Cr} 、氨氮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总磷、氨氮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限值)	/
噪声	厂界噪声	Leq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	/

4.8 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 1080 万元，环保投资 39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3.6%，环保投资具体见下表。

表4-28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 单位：万元

类别		污染源	设备类别	投资额
运营期	废气	清洗油雾	集气设施+处理设施+排气筒	10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依托现有）	0
	噪声	噪声防治措施		6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收集、贮存场所建设	4
		危险废物	收集、贮存场所建设	6
		生活垃圾	收集、贮存场所建设	2
	地下水、土壤防治	分区防渗		6
	风险防范	防爆电器、防静电装置等		5
合计			39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清洗油雾）	非甲烷总烃	清洗油雾收集后经静电除油装置处理后由一根15m以上的排气筒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
地表水环境	废水总排口 (DW001)	生活污水 (COD、氨氮)	厂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送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	纳管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新扩改三级标准（其中总磷、氨氮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限值）； 温岭市箬横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准IV类标准。
声环境	生产车间	噪声	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降噪措施；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查；生产期间关闭门窗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
固体废物	废金属边角料、废次品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出售相关企业综合利用；废乳化液（含金属屑）、废防锈油、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矿物油桶、废乳化液桶、油雾处理废油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统一安全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加强清洁生产工作，从源头上减少“三废”发生量，减少环境负担。企业需按照环评要求做好地面硬化和分区防渗、固废收集处置，并定期巡查防止事故发生。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管理。②废气收集及处理设施与生产工序必须配套开启运行。③危废选用合适的包装容器并设置专门的暂存场所，防止泄漏事故发生；加强管理并定期检查，以便及时发现泄漏事故并进行处理。④静电除油装置需定期清理，确保废气处理装置的处理效率。⑤生产过程中密切注意事故易发部位，必须要做好运行监督检查与维修保养，配备消防设施及报警装置，防止火灾爆炸事故发生。⑥在台风、洪水来临之前做好防台、防洪工作。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项目建成后企业需持证排污、按证排污，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需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定期进行例行监测；需保证处理设施			

	能够长期、稳定、有效地进行处理运行，不得擅自拆除或者闲置污染治理设施，不得故意不正常使用污染治理设施。
--	---

六、结论

1、环评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88 号第三次修正），本项目的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如下：

（1）建设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

本项目位于温岭市箬横镇广场路 76 号，不在《温岭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内；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达标，在采取相关防治措施后，本项目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不会突破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本项目不新增用地，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污染治理等多方面措施，有效地控制污染，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本项目位于“台州市温岭市箬横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 ZH33108120080”，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该管控单元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2）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由污染防治对策及达标分析可知，落实了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本项目实施后，企业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 COD_{Cr}0.069t/a、氨氮 0.003t/a、VOCs0.256t/a。本项目仅排放生活污水，故新增的 COD_{Cr}、氨氮无需区域替代削减；VOCs 需进行区域替代削减，替代削减比例为 1:1。

2、环评审批要求符合性分析

（1）建设项目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要求

根据浙江省主体功能区规划图（见附图 5），本项目拟建地位于省级生态经济地区，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

根据箬横镇土地利用规划、箬横镇城乡规划及企业提供的不动产权证，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实施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及城乡规划的要求。

（2）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要求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1 年修订），本项目产品及使用的设备未列入限制类和淘汰类；对照《关于印发〈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的通知》（长江办[2022]7 号），本项目不在负面清单内，且本项目已获得温岭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赋码，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要求。

3、总结论

温岭市聚能电机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套汽车配件技改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要求；环境事故风险可控。

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VOCs	/	/	/	0.256	/	0.256	+0.256
废水	废水量	/	/	/	2295	/	2295	+2295
	COD	/	/	/	0.069	/	0.069	+0.069
	氨氮	/	/	/	0.003	/	0.003	+0.003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金属边角料	/	/	/	250	/	250	+250
	废次品	/	/	/	50	/	50	+50
危险废物	废乳化液（含金属屑）	/	/	/	27.3	/	27.3	+27.3
	废防锈油	/	/	/	2.4	/	2.4	+2.4
	废润滑油	/	/	/	6	/	6	+6
	废液压油	/	/	/	5	/	5	+5
	废矿物油桶	/	/	/	1.9	/	1.9	+1.9
	废乳化液桶	/	/	/	0.75	/	0.75	+0.75
	油雾处理废油	/	/	/	0.544	/	0.544	+0.544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